

近期，重庆警方成功破获一起以书画投资为幌子实施非法集资犯罪活动案件，抓获犯罪嫌疑人15人。

2021年8月，重庆警方在工作中发现一条涉及非法集资的重要线索，在市公安局经侦总队指导下，渝中、渝北、沙坪坝、九龙坡4个分局迅速集约警力，成立专案组，全力侦办。

经查，以张某（男、55岁、山东青岛人）、路某（男、35岁、山东泰安人）为首的犯罪团伙，2018年7月以来相继在渝成立重庆鑫达润泽艺术品有限公司、北京尚唯至诚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沙坪坝分公司、重庆澳麓金飒商贸有限公司，在未经金融部门许可情况下，以投资字画（其寄售的字画实为打印复制品）为幌子，承诺年化收益36%至44%的高额回报为诱饵，采取签订虚假《购销合同》《贵重物品托管协议书》等手段，向社会不特定对象非法吸纳资金3亿余元，涉嫌非法集资犯罪。

专案组循线深挖，发现张某、路某等人从非法吸纳的资金中攫取巨额利益，用于个人挥霍。向投资人承诺的所谓高收益，是用后面参与者的本金支付前面参与者的本息，经营模式具有“借新还旧”特征，其资金实力无力支撑承诺的高额收益。

在彻底查清该团伙犯罪事实后，2021年10月，专案组开展集中收网行动，一举抓获犯罪嫌疑人15名。目前，经检察机关批准，重庆警方已依法对张某、路某等15名犯罪嫌疑人执行逮捕。

目前，重庆警方正全力推进案件侦办及追赃挽损等工作。请各集资参与者积极配合公安机关做好侦查、取证等相关工作，主动到公司所属地公安机关报案，如实提供填报相关信息，避免因不及时报案、不如实登记而损害自身合法利益。

警方提醒

：非法集资是国家明令禁止和严厉打击的非法活动，参与者的利益不受法律保护，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请广大市民自觉远离非法集资。非法集资隐蔽性、欺骗性越来越强，广大市民尤其是老年群体要增强理性投资和风险防范意识。

，通过正规机构投资理财。对以“艺术品投资”“消费返利”“解债服务”“养老项目”“私募入股”“退保理财”“虚拟货币”等为噱头进行集资的，要提高警惕，谨防上当受骗。

来源：平安重庆